

证券代码：872169

证券简称：雅琪生物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广东雅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10:00 至 12: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169	雅琪生物	2024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由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安排执业律师列席会议见证股东大会。

（七）会议地点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科技园总部大楼 31 号楼 801 单元（部分之二雅琪生物会议室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将 2023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二）审议《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财务总监代表公司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审议《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结合现有的实际运行情况和 2024 年市场前景，制定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财务总监代表公司予以汇报。

（四）审议《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3 年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结合 2024 年发展计划，公司决定 2023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

（五）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审议《2023 年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审议 2023 年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七）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要求，公司董事会应审核确认公司关联交易及其定价原则的合理性、公允性，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董事会结合公司 2023 年的交易情况及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对公司 2024 年度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雅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训银、胡楚惠、广州铂美宏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八）审议《关于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九) 审议《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主席尹大理先生代表监事会就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信函、传真、上门等方式办理，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科技园总部大楼 31 号楼 801 单元（部分之二雅琪生物会议室内）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科技园总部大楼 31 号楼 801 单元(部分之二雅琪生物会议室内)；联系电话：020-39945678；传真：020-39945678；电子邮箱：atech_030@126.com；联系人：钟玉成。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雅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雅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雅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